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侯好嫻
電話：(03)3322101~6260
電子信箱：10047304@mail.ty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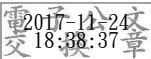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桃新行字第106000636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600063671_Attach01.doc、10600063671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「106年11月份公共服務政策溝通
短片」LCD託播影片 (<https://goo.gl/Bc8D5x>) 1份，請惠
予協助運用貴機關電子看板播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06年11月20日院臺聞字第1060196
149A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
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 

BR | 5 人事 106/11/27 10:19

1060008016 有附件